

2011年10月4日

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(“該公司”)之已發行股本中 **103,180,000** 股之  
自願性有條件部份換股要約

就該公司的衍生工具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有關證券的說明	產品(如認股權證)	交易性質	與衍生工具有關的參照證券數目	到期日或清結日	參考價	已支付/已收取的總金額	交易後數額
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imited	2011年9月30日	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	差價合約	收購	64,000	2021年9月27日	3.923	不適用	24,365,000

完

備註：

1. 根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“聯繫人”之定義第(6)項，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imited 為該公司的聯繫人。
2. 交易屬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imited 為全權委託客戶的帳戶作出。



3. 執行人員於 2011 年 10 月 4 日接獲本披露表格。